

转专业前常见问题

问：什么时候可以提交转专业申请？

答：每学期下半学期接收转专业申请，具体申请时间以教务部网站通知为准。

问：申请转专业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答：参看《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2017年版）》第二章“申请条件和程序”。

问：学校对学生转专业申请是怎么审核的？

答：学生的转专业申请将经过初审和复审两个阶段。初审主要根据学生提交的转专业申请材料逐项审查申请学生的基本条件，必要时将组织选拔考试；复审主要结合当学期学生学风、考风和学业表现进行综合审查。初审结果在申请当学期发布，复审结果在新学期注册日之前发布；审核结果均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到学生邮箱。复审通过之后，转专业才正式生效。

问：《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当中规定：高考时为文科类的学生不允许转入只招收理科类学生的专业。那么，我校只招收理科类学生的专业有哪些？

答：我校只招收理科类学生的专业目录如下表：

院系	专业名称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通信工程
	自动化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软件工程
	物联网工程
机电工程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电子工程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车辆工程

院系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系	土木工程
	工程管理(房建工程项目管理方向)
	工程造价
建筑学院	建筑学
	风景园林
	城乡规划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与工程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问：转专业申请条件规定的学业要求是指哪个学期？

答：仅审查申请当学期的学业完成情况。

问：“修读学分”、“取得学分”和“认可学分”的区别？

- 答：1. 修读学分是指每学期修读的课程对应学分。
 2. 课程总成绩达到 60 分（或合格）及以上，方可取得该门课程学分。
 3. 转专业前修读且取得学分的课程，认可为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课程，称为认可学分。

问：军事训练申请缓训或者成绩不及格，可以申请转专业吗？

答：可以。

问：体育课程成绩不及格，会影响转专业吗？

答：不会，但学生在校期间应修满 4 个学分体育，请认真对待。

问：体质健康测试不合格，会影响转专业吗？

答：不会。

问：哪些专业不需要修读数学类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统计）？

答：汉语言文学、新闻学、广告学、广播电视学、文化产业管理、英语、日语、法学及艺术类专业（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动画、音乐学、音乐表演）。

问：拟转入日语专业，原公共外语修读《大学日语》，转入后要变更为《大学英语》吗？

答：非小语种学生转入日语专业后只能修读《大学英语》。转专业生效后应及时办理公共外语语种变更手续。如果是小语种学生，应参照《厦门大学嘉庚学院小语种学生大学英语修读方案（2011 年修订稿）》调整替代方案。

转专业申请过程常见问题

问：申请转专业时可以选择几个专业？

答：符合转专业申请条件的学生递交转专业申请时可以填报两个志愿：

1. 学校依据志愿的先后顺序审核，优先满足学生的第一志愿。
2. 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均应慎重选择。当第一志愿未被审核通过时，将直接审核第二志愿，期间不会向学生（包括学生家长）征求意见。
3. 学生也可以只填报第一志愿，不填报第二志愿。
4. 若学生填报的两个志愿均属于需要进行转专业选拔考试的专业时，第二志愿相当于无效志愿。
5. 舞蹈表演专业因有特殊专业要求，不接受转入申请。

问：申请转入哪些专业时需要同时选择拟转入的专业方向？

答：申请转专业时，如拟申请转入专业已设置专业方向的，需要同时选择拟申请转入的专业方向。我校设置专业方向的专业如下表：

专业	专业方向
英语	国际商务英语
	英语口语笔译
日语	商务方向
	IT 方向
视觉传达设计	平面设计方向
	数字媒体设计方向
环境设计	景观艺术设计方向
	景观建筑设计方向
	室内设计方向
音乐学	声乐方向
	钢琴方向
音乐表演	声乐方向
	器乐方向
	钢琴方向

专业	专业方向
土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方向
	道路桥梁方向

问：什么情况下需要参加转专业选拔考试？

答：为了保证教学质量，当某个专业申请转入人数超过该专业教学资源允许条件时，将组织转专业选拔考试进行审核。

问：申请转入哪些专业需要参加转专业选拔考试？

答：这要视当学期申请转入该专业的人数而定。

问：转专业选拔考试的考试内容是什么？

答：关于转专业选拔考试的时间和内容安排请关注当学期的转专业手续办理通知。此前，转专业选拔考试由英语和数学两个科目组成。

问：公共外语修读大学日语，转专业选拔考试还是考英语吗？

答：是。

问：选拔考试不通过，或者转专业审核未通过，这样算用掉一次转专业机会吗？

答：不算。之后学期可以继续申请。

问：填报的两个志愿都属于需要进行转专业选拔考试的专业时，需要参加两次考试吗？

答：不需要。第二志愿相当于无效志愿。

问：转专业申请材料中的《家长同意书》是否可以用传真形式发送？

答：可以。传真号码：0596-6288214，发件时请注明“教务部收”。

问：什么情况下转专业会被编入下一年级？

答：学生转专业生效后，根据其已取得及已认可的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按照《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业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学分条件编入相应年级。

问：转专业初审已经通过，本学期能否参加拟转入专业下一学期课程的选课？

答：转专业的初审结果一般在申请当学期选课之前发布，若拟转入专业下学期的教学计划中有选修类课程修读计划，学生可以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先以转入专业学生身份，依照教务部公布的选课程序选课。选课结果即为下学期的选修课课程表。

若最终复审不通过，课程表中的必修类课程将由学校统一调整，而选修类课程必须由学生自己在开学第一周（即第 4 轮选课期间）办理退/补/改选，该操作在综合教务系统内完成。期间若遇到操作问题，也可向本专业所在院系教学秘书咨询。

转专业获准后常见问题

问：转专业后新学期如何办理注册报到手续？

答：转专业生效后，学生在新学期注册日到转出专业辅导员处报到，领取《学籍管理批复通知》，凭该通知到转入专业辅导员处办理注册手续。该批复作为转专业凭证，请学生本人妥善保管。

问：转专业后的学费如何缴交？

答：转专业后，学生按照转入专业学费标准收费。若在学年中的第一学期办理转专业手续的，当学年转入专业学费高于原专业者，须补交差额部分；若低于者，不再退还学费的差额。

问：转专业后的教材怎么领取？

答：在规定时间内申请转专业且初审通过的学生新学期到拟转入专业领取教材。若复审不通过返回原专业学习，则一部分不需要的教材需办理退教材手续，缺少的教材需自购。个别学生中途撤销转专业或变更志愿等造成征订教材信息与实际教材征订专业不符，最终应以教务部网站通知为准办理教材事宜。

问：转专业正式生效后需要变更学号吗？

答：学生在校期间学号始终保持不变。

问：转专业后学生证是否需要更换？

答：转专业后凭自愿原则更换学生证。即学生可以到辅导员处办理新的学生证（要求提交：原学生证、1 寸彩色证件照 1 张，20 元现金），或者持原学生证到学生事务办理大厅修改专业信息并加盖校对章。

问：转专业正式生效后，行政班怎么安排？是分编到转入专业的已有行政班，或是转专业的同学集中编入新的行政班？

答：转专业正式生效后的行政班级安排，由转入专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学生可向转入专业辅导员老师咨询。

问：转专业正式生效后，可否申请调入有转入专业学生的宿舍？

答：转专业后的宿舍可否调整，视园区宿舍的统一协调安排而定。学生可向转入专业辅导员老师咨询。

问：转专业正式生效后，在原专业修读的课程的学分可以转换吗？

答：转专业前已修读的课程可参照《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转专业学生学分认可实施细则》有条件地认可为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或课程组学分。

教务部将协同转入院系对学生在原专业修读的课程进行学分认可，并制作《学分认可表》

(一式三份, 其中一份由学生留存)。学生也可登录综合教务系统在“学业统计”中查询自己的学分认可结果。

问: 转专业正式生效后, 课表中如还有原专业正在修读或已经修读合格的课程怎么办?

答: 原专业已经修读合格的课程, 转入新专业后不必重复修读, 学生可向转入院系教学秘书申请撤销该门课程。

问: 转专业正式生效后, 哪些课程需要补修, 如何办理补修手续?

答: 转专业前转入专业已开设但学生未修读过或无法进行学分认可的课程, 转入新的专业后应办理补修手续。

每学期开学第一周是学分重取、补修、先修等各类修课手续的办理时间, 届时请按照教务部网站公布的申请程序办理。转专业同学应根据自身学业完成情况合理制定修课计划, 遇到修课问题及时向转入院系教学秘书反映。

问: 转专业正式生效后, 在原专业修读的某门必修类课程不及格, 且该课程也属于转入专业的必修类课程, 需要学分重取吗?

答: 需要。每学期开学第一周是学分重取、补修、先修等各类修课手续的办理时间, 届时请按照教务部网站公布的申请程序办理。转专业同学应根据自身学业完成情况合理制定修课计划, 遇到修课问题及时向转入院系教学秘书反映。

问: 转专业后与同年级同学存在学业差距, 希望多修读一些学分补足, 如何申请提前修读(先修)?

答: 每学期开学第一周是学分重取、补修、先修等各类修课手续的办理时间, 届时请按照教务部网站公布的申请程序办理。转专业同学应根据自身学业完成情况合理制定修课计划, 遇到修课问题及时向转入院系教学秘书反映。

问: 因转专业编入下一年级后, 可以申请提前毕业吗? 如果可以的话, 需要达到什么条件?

答: 根据《厦门大学嘉庚学院普通本科学生学业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1. 学制为四年的专业, 已取得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学分累计达到 124 学分, 方能进入四年级(毕业学年)学习。
2. 学制为五年的专业, 已取得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学分累计达到 155 学分, 方能进入五年级(毕业学年)学习。

因此, 学生若满足上述条件, 可于转入新专业学习之后的第二/三学年结束时向教务部递交《提前毕业申请审批表》。

问: 转专业正式生效后, 学生可以申请撤销转专业吗?

答: 学生对转专业应持慎重的态度, 在提交转专业申请之前, 应对拟转入专业的相关情况进行必要的了解, 并和家长进行充分的沟通, 与家长达成一致意见或者取得家长的同

意。

转专业初审通过后再申请撤销转专业，必须经学校批准同意后方可生效。学生今后将不再拥有转专业申请资格，同时导致：

1. 相关院系无法及时为学生安排下一学期的课程；
2. 不能及时在综合教务系统以原专业学生身份选课；
3. 无法及时甚至无法为学生订购以原专业学生身份选课后的教材。